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联科技”或“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 2 月 2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366 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985.1367 万股，发行价格 152.38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02,495.13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3,079.07 万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3］214Z000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储存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4,624.22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余额为 175,000.00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30,815.30 万元。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1、募集资金总额	302,495.13
2、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9,416.06
3、募集资金净额	273,079.07
4、募集资金专户的增加项	
（1）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7.49
（2）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	1,082.95
小计	1,260.44
5、募集资金专户的减少项	
减：募集资金补流	8,675.00
减：超募资金永久性补流	63,900.00
减：募投项目累计支出	22,140.30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净额	175,000.00
小计	269,715.30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624.22

注：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已按相关规则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本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重庆日联科技有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及《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约定执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408490100100115258	2,891.90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510904507510807	0.00	活期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20710188000528004	1,643.21	活期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322006650013001186273	6.64	活期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638896954	5.62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	10635601040029603	4.16	活期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408410100100647425	72.69	活期
合计		4,624.22	—

注：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建设，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212.83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529.26 万元（不含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置换事项已完成。具体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已预先投入的建设投资额	占总投资的比例（%）	置换金额
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11,800.00	3,047.64	25.83	3,047.64
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8,200.00	3,343.31	11.86	3,343.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1,325.00	3,821.88	33.75	3,821.88
补充流动资金	8,675.00			
合计	60,000.00	10,212.83	17.02	10,212.83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推进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6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75,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认购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收益类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273 天封闭式产品	30,000.00	2023/4/7	2024/1/5	1.8%-3.16%-3.37%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锡山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276 天（挂钩汇率看涨）	20,000.00	2023/4/7	2024/1/8	1.59%-3.25%-3.4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183 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3/7/6	2024/1/5	1.65%-2.93%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187 天封闭式产品	9,000.00	2023/7/7	2024/1/10	1.8%-2.85%	保本浮动收益型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对公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38 期 6 个月 G 款	35,000.00	2023/10/9	2024/4/9	1.2%-3.05%	保本浮动收益型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梁溪支行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	2023/10/11	2024/1/11	1.5%-2.6%	保本浮动收益型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区支行	黄金看涨／看跌两层 94 天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3/10/11	2024/1/11	1.55%-2.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理财产品小计		105,000.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新吴支行	单位定期（通知）存款	20,000.00	2023/4/4	2024/4/4	3.3%	保本固定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20,000.00	2023/4/3	2024/4/3	2.0%	保本固定收益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科技支行	大额存单	30,000.00	2023/4/3	2024/4/3	2.0%	保本固定收益型
定期存款小计		70,000.00				
现金管理余额		175,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 4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3,900.00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仅在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中使用；公司承诺每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等额置换 2,667.15 万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以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资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 10,800 万元对公司募投项目“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追加投资，本次追加投资是基于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调整，符合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披露违规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日联科技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日联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八、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认为，日联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日联科技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3,079.0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71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4,715.2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X 射线源产业化建设项目	无	11,800.00	11,800.00	11,800.00	5,807.02	5,807.02	-5,992.98	49.21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重庆 X 射线检测装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无	28,200.00	28,200.00	28,200.00	9,844.24	9,844.24	-18,355.76	34.91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11,325.00	11,325.00	11,325.00	6,489.03	6,489.03	-4,835.97	57.3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无	8,675.00	8,675.00	8,675.00	8,675.00	8,675.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无		213,079.07	213,079.07	63,900.00	63,900.00	-149,179.07	2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0,000.00	273,079.07	273,079.07	94,715.29	94,715.29	-178,363.7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正文“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可以简写为：详见本专项报告正文“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正文“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正文“三、（八）”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4：表格中明细项加总若与合计项存在尾数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9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请的会计事务所的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 1988 年 8 月，2013 年 12 月 10 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79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395 人，其中 745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2 年度收入总额为 266,287.7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54,019.07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35,168.13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366 家上市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42,888.06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金融业，房地产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60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所”）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自律处分 1 次。

1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各 1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处分各 1 次；2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 次，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3 次。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签字合伙人：冉士龙，中国注册会计师，1999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为多家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袁慧馨，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为多家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服务。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曹静，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 年开始从事审计工作，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为多家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等证券业务服务。

项目质量复核人：李仕谦，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签字合伙人冉士龙、签字注册会计师袁慧馨、签字注册会计师曹静、项目质量复核人李仕谦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单位（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单位（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3 年年度财务审计费用为 61.48 万元（税前），2024 年公司将综合考虑业务规模、审计工作量等因素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应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细致、认真，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531　　证券简称：日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3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日联科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骏先生、秦晓兰女士、叶俊超先生、乐其中先生、辛晨先生、金圣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吴懿平先生、张桂珍女士（会计专业人士）、杜志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根据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7 年 5 月 27 日。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公司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杨雁清先生、沈兆春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并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将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监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 2024 年 5 月 28 日至 2027 年 5 月 27 日。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监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一、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刘骏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省政协委员、无锡市政协委员，科技部双创人才、无锡市“太湖人才”，法国凡尔赛大学经济学博士、法国 INSEEC 商学院管理学博士。1994 年 11 月至 1999 年 11 月历任鸿城电子（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工程部经理；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0 月担任美之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1 年 11 月至 2002 年 12 月担任微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12 月担任中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总经理；2011 年至今担任东南大学、华中科技大学、深圳大学、西安交大等高校客座教授和研究生校外导师；2012 年至今担任美国 IPC 中国区电子装备及材料理事会主席、（中国）电子制造产业联盟专家委员会主任、深圳市电子装备产业协会专家委员会主席、深圳市科技工作者联合会专家委员会主席等。2002 年 2 月至 2020 年 9 月担任深圳日联执行董事，2011 年 12 月至今担任日联科技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骏先生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 154.80 万股，通过无锡日联实业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 2,142.80 万股。

刘骏先生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99%的股份，与秦晓兰女士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2、秦晓兰女士简历：

秦晓兰女士，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英国威尔士大学工商管理硕士。1991 年 7 月至 1993 年 9 月担任陕西省第二建筑工程公司构件厂支部干事；1993 年 9 月至 1995 年 7 月于陕西省建筑总公司职工大学参加在职培训；1995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担任鸿城电子（深圳）有限公司计划员；1996 年 9 月至 2005 年 7 月担任中国科健股份有限公司 PMC、项目经理；2009 年至今，历任日联科技董事、副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秦晓兰女士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 97.65 万股，通过无锡日联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共创日联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同创日联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计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 22.19 万股。

秦晓兰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1%的股份，与刘骏先生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与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3、叶俊超先生简历：

叶俊超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湖南工商大学市场营销专业本科学历。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5 月，担任惠阳中建电讯制品有限公司 SMT 工程师；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6 月，担任微密电子（天津）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高级工程师、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11 年 6 月，担任北京天宇朗通股份有限公司项目部工程师、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历任日联科技经理、总监，2018 年 7 月至今担任重庆日联总经理，2019 年 12 月至 2021 年 5 月代为履行日联科技总经理职责，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日联科技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俊超先生通过深圳市共创日联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叶俊超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4、乐其中先生简历

乐其中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南大学会计学学士。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担任上海金利德照明电器有限公司总账会计、会计主管；2008 年 4 月至 2010 年 10 月，担任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11 月，担任无锡正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3 年 11 月至今，历任日联科技财务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乐其中先生通过深圳市共创日联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乐其中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5、辛晨先生简历

辛晨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4 年 4 月加入无锡日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发高级经理、研发总监、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现任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辛晨先生通过深圳市共创日联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日联科技股份。辛晨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6、金圣涵先生简历

金圣涵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2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美国 CTS 公司研发部研发工程师；2014 年 5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美国伊利诺伊大学香槟分校机械系科研部科研助理、产业化分析师；2017 年 8 月至今任金沙江联合资本投资总监；2020 年至今任杭州壹诺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圣涵未持有日联科技股份。金圣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吴懿平先生简历

吴懿平先生，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中科技大学工学博士。1982 年 2 月至今历任华中科技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1997 年 7 月至 1999 年 5 月、2002 年 6 月至 2003 年 6 月担任香港城市大学电子工程学科访问学者、研究员；2003 年 6 月至 2006 年 6 月担任上海交通大学机器人研究所特聘教授。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广东华南半导体光电研究院首席教授。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日联科技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懿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2、张桂珍女士简历

张桂珍女士，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江苏广播电视大学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1981 年 11 月至 1995 年 12 月，担任无锡第一棉纺织厂科员；1996 年 1 月至 2007 年 10 月，担任无锡大公税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12 月，担任无锡公勤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2009 年 1 月至今，担任江苏中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日联科技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桂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